

XC/F29-01-01



231612050355
有效期2029年6月27日



河南鑫成环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XCHC25070805

委托单位: 豫北转向系统(新乡)股份有限公司
(牧野路厂区)

检测类别: 自行监测

检测内容: 废气、废水、噪声

报告日期: 2025 年 09 月 26 日

河南鑫成环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(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)
检验检测专用章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 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涂改、换页、漏页无效。
- 3、报告签字不全无效。
- 4、未经本机构书面同意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。
- 5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；由本公司采样的样品，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期间样品负责。
- 6、如对报告有异议或需要做出意见和解释，请于收到报告 5 日内向本机构书面提出，本机构将在 10 日内做出书面答复。
- 7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
检验检测机构名称：河南鑫成环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机构地址：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东大道 166 号 863 产业园
A03 号楼 100 号（107 以东）

邮 编：453000

电 话：0373-5089877

一、概述

受豫北转向系统（新乡）股份有限公司（牧野路厂区）的委托，河南鑫成环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9 月 10 日、09 月 18 日对豫北转向系统（新乡）股份有限公司（牧野路厂区）的废气、废水、噪声进行检测分析，根据检测结果，编制本次检测报告。

二、检测分析项目

检测分析项目见表 2-1。

表 2-1 检测内容一览表

检测类别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有组织废气	DA002 排气筒进口	非甲烷总烃	3 次/天，共 1 天
	DA002 排气筒出口	非甲烷总烃、颗粒物、甲苯、二甲苯	
废水	DW001 厂区总排口	悬浮物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石油类	3 次/天，共 1 天
噪声	西厂界外 1m 处 南厂界外 1m 处 北厂界外 1m 处	厂界环境噪声	昼夜各 1 次，共 1 天

三、检测分析方法

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3-1。

表 3-1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分析方法名称及来源	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低浓度烟尘（气）测试仪 GR3100D、真空气袋采样器 FY-ZK-1、GC9790II 型气相色谱仪	0.07mg/m ³ (以碳计)
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低浓度烟尘（气）测试仪 GR3100D、电子天平 AUW120D	1.0mg/m ³

续表 3-1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分析方法名称及来源	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甲苯	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 584-2010	低浓度烟尘（气）测试仪 GR3100D、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GR1350、GC9790II型气相色谱仪	1.5×10^{-3} mg/m ³
	二甲苯			
废水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-89	电子天平 FA2004B	/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 ₅ ）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-2009	恒温恒湿培养箱 SN-HWS-150B	0.5mg/L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-1987	752N PLUS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0.05mg/L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红外光度测油仪 LB4101	0.06mg/L
噪声	厂界环境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	/

四、检测期间工况

检测期间，该公司生产设备正常运行，环保设施运行状况稳定良好，符合检测规范。

五、检测分析质量保证

- 1.本次采样均按国家标准进行。
- 2.所有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。
- 3.检测过程严格按照环境保护部颁发的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，实验室分析过程采取平行样检测、加标回收和标准样品比对等质控措施。
- 4.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，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制度。

六、检测分析结果

6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6-1。

续表 6-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检测因子	检测频次	样品编号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标杆流量 (m ³ /h)
2025.09.10	DA002 排气筒 出口	颗粒物	第 1 次	070805Q0204	1.3	0.006	5050
			第 2 次	070805Q0205	1.6	0.011	6904
			第 3 次	070805Q0206	1.5	0.011	7176
			均值	/	1.5	0.009	6377
		甲苯	第 1 次	070805Q0207	ND	/	5050
			第 2 次	070805Q0208	ND	/	6904
			第 3 次	070805Q0209	ND	/	7176
			均值	/	/	/	6377
		二甲苯	第 1 次	070805Q0207	ND	/	5050
			第 2 次	070805Q0208	ND	/	6904
			第 3 次	070805Q0209	ND	/	7176
			均值	/	/	/	6377

注: “ND” 表示该项目未检出。

6.2 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6-2。

表 6-2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

采样日期	点位名称	检测因子	检测频次	浓度	均值	单位
2025.09.18	DW001 厂区总排口	悬浮物	第 1 次	28	30	mg/L
			第 2 次	32		
			第 3 次	31		
		五日生化需氧量	第 1 次	22.7	22.9	mg/L
			第 2 次	21.1		
			第 3 次	24.9		
	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第 1 次	5.18	5.17	mg/L
			第 2 次	5.26		
			第 3 次	5.07		
		石油类	第 1 次	0.50	0.50	mg/L
			第 2 次	0.51		
			第 3 次	0.49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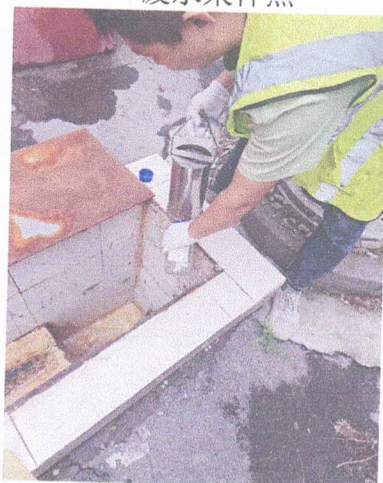
6.3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6-3。

表 6-3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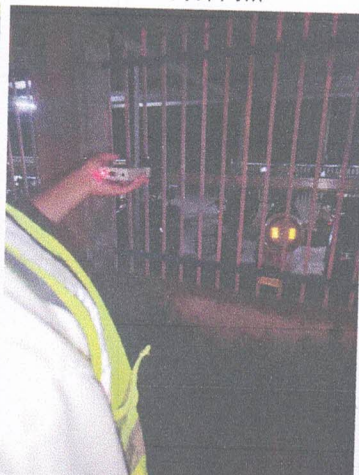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主要噪声源	测量值（Leq）	
			昼间 dB（A）	夜间 dB（A）
2025.09.10	北厂界外 1m 处	风机	55	46
	西厂界外 1m 处		53	43
	南厂界外 1m 处		52	42
东厂界为共用墙，不具备检测条件				

附: 现场采样照片

废水采样点



噪声采样点



噪声采样点



七、检测人员

采样人员: 郭晨龙、王辉、尚学涛、申祖凯、郭光宇、汪育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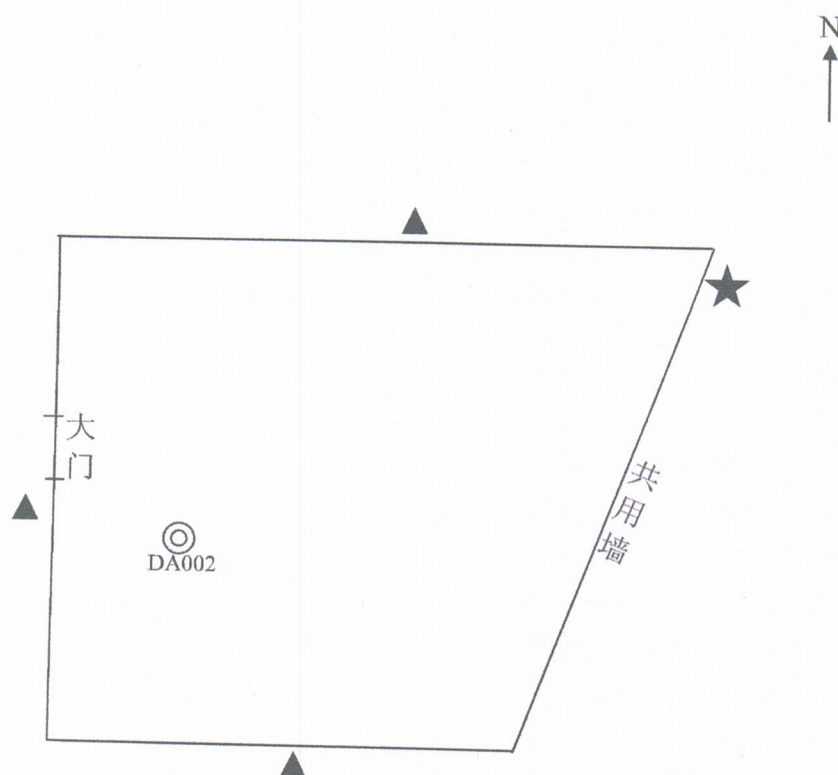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人员: 殷允凯、魏恒群、原子涵、孙明霞、张成龙、贵子涵

报告编制: 张健 审核: 潘 发: 王
日期: 2015.9.26



报告结束

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◎：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

★：废水检测点位

▲：噪声检测点位

附件一：公司资质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：231612050355

名称：河南鑫成环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东大道166号863产业园A03号楼五楼
(107以东)

经审查，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，现予批准，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，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231612050355
有效期 2029 年 6 月 27 日

发证日期：2023 年 6 月 28 日

有效期至：2029 年 6 月 27 日

发证机关：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